**第十六期**

厦门市妇女联合会办公室编印                               2018年8月31日

**本期目录**

1. 全国妇联发展部来厦调研“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
2. 市妇联出台《关于进一步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的通知》
3. 市妇联召开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汇报会
4. 市妇联召开专题会议传达省妇联十二届三次执委会议精神
5. 市妇联、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举行2018年“情系春蕾•与爱同行”爱心捐赠暨助学金发放仪式
6. 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举行换届大会暨第二届一次理事会会议

全国妇联发展部来厦调研“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

8月21日，全国妇联发展部副部长张莉君一行，来厦调研“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厦门市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黄新英陪同调研。

调研组首先来到全国“巾帼文明岗”厦门市图书馆。厦门市图书馆副馆长付虹向张莉君一行介绍了厦门市图书馆丰富的馆藏资源和“全方位开放、全公益服务、全社会共享”的服务方针和社会化办馆的服务理念。厦门市图书馆巾帼文明岗始创于2006年9月；2007年7月被评为厦门市直机关“巾帼文明岗”；2008年4月获评厦门市“巾帼文明岗”；2009年2月获评全国“巾帼文明岗”，当年9月获评全国“三八红旗集体”。自创岗工作开展以来，图书馆始终坚持把深化“巾帼建功”活动与图书馆的公益服务性质紧密结合，成为公众最喜爱的休闲文化场所和精神文明建设窗口，受到了社会各界的肯定。在图书馆内，全国“巾帼文明岗”的标志和服务承诺、监督电话随处可见，馆内免费的无线上网资源，触摸屏导读系统和阅报系统、自助借还书机、自助复印机、自助扫描仪，图书外借预约、电话续借、网上续借以及短信催还等多种开放性服务措施等得到了调研组的充分肯定。常年午休的公益读书沙龙和馆内设置的动车购票处和母婴室等贴心小细节也让调研组赞言厦图不愧是“想读者之所想，急读者之所急”的优质综合性图书馆，给了大家一个全新的图书馆概念。

调研组随后来到厦门市非税收入管理中心。调研组听取了市财政局局直属党委专职副书记简丽和市非税收入管理中心“巾帼文明岗”相关负责人的介绍。厦门市非税收入管理中心是厦门市财政局下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现有工作人员21人，其中女职工12人，占57%。多年来，中心先后荣获全国“巾帼文明岗”“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全国、省、市“三八红旗集体”、厦门市直机关“十佳巾帼服务品牌”等荣誉，涌现出全国“巾帼建功”标兵、市妇联、市直机关“巾帼建功标兵”“优秀巾帼志愿者”“三八红旗手”“文明家庭”“平安家庭标兵户”等一批优秀巾帼标兵。岗位创建进一步提升了女职工的综合素质，增强凝聚力，引领女职工爱岗敬业，成为财政系统的一道亮丽的风景线。调研组对中心“创岗有规范、考核有条件、评选有标准、奖励有依据”的管理模式予以充分肯定。调研组随后来到厦门市非税收入管理中心。调研组听取了市财政局局直属党委专职副书记简丽和市非税收入管理中心“巾帼文明岗”相关负责人的介绍。厦门市非税收入管理中心是厦门市财政局下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现有工作人员21人，其中女职工12人，占57%。多年来，中心先后荣获全国“巾帼文明岗”“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全国、省、市“三八红旗集体”、厦门市直机关“十佳巾帼服务品牌”等荣誉，涌现出全国“巾帼建功”标兵、市妇联、市直机关“巾帼建功标兵”“优秀巾帼志愿者”“三八红旗手”“文明家庭”“平安家庭标兵户”等一批优秀巾帼标兵。岗位创建进一步提升了女职工的综合素质，增强凝聚力，引领女职工爱岗敬业，成为财政系统的一道亮丽的风景线。调研组对中心“创岗有规范、考核有条件、评选有标准、奖励有依据”的管理模式予以充分肯定。

当天，调研组一行还查阅了厦门市图书馆和厦门市非税收入管理中心的"巾帼文明岗"创建档案，与一线女岗员进行了交流、座谈，并就如何不断发挥巾帼文明岗的品牌示范效应、保持现有巾帼文明岗的内容创新、加强巾帼文明岗的日常管理等进行了探讨。

张莉君副部长对厦门市巾帼文明岗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她表示“此次来厦门调研两家巾帼文明岗收获非常大，厦门市的巾帼文明岗工作非常扎实，在创建活动载体上想了很多办法，在内容深化上也动了不少脑筋，可以说是有特色，有亮点、有成效，非常值得借鉴推广”。

市妇联出台《关于进一步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的通知》

8月20日，厦门市妇联发布党组文件，出台《关于进一步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的通知》，对全市妇联系统进一步全面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工作作出部署。

通知指出，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大学习”的重要意义。当前，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将新思想作为我们政治上的主心骨、思想上的定盘星、行动上的指南针，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贯穿落实到全市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全过程、妇联工作的各方面，为进一步兴起“大学习”热潮打下良好基础。全市各级妇联干部要以发自肺腑的深厚感情，把学习新思想与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对厦门工作期间的重要思想和探索实践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厦门会晤”期间的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新华社长篇通讯《习近平同志推动厦门经济特区建设发展的探索和实践》结合起来，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活动结合起来，与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主题活动结合起来，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得更深、悟得更透、贯彻得更彻底。各级妇女组织要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权威和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形成从党内到党外，从党员干部到普通群众的多形式、全覆盖的学习宣传贯彻体系,进一步学出坚定信念、学出绝对忠诚、学出使命担当。

通知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做出了具体部署：**要坚持主题主线，全面深入开展“大学习”活动。**一是学懂弄通学深悟透。要紧密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新思想作为贯穿理论学习始终的主题主线，不断深化对新思想的理解和把握。要不断拓展学习领域，把学习宣传贯彻新思想与干部教育培训、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党建工作结合起来，有计划开展集中学习研讨。二是营造浓厚学习氛围。要紧密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深化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善于把新思想嵌入核心价值观建设、各种主题教育、妇女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创建和典型宣传中,推动新思想入脑入心。三是注重学习成果转化。要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擘画的“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新福建建设，主动融入全市发展战略布局，奋力为建设“五大发展”示范市贡献智慧和力量。要落实到全面从严治党的实践中，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不懈将妇联党组织的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贯穿妇联组织建设全过程。要深刻理解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对群团组织改革、妇女事业和妇联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强三性、去四化，以改革创新精神推动全市妇联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要突出入脑入心，不断加强新思想的宣传宣讲。**要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全市妇联系统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巾帼大宣讲”活动，明确宣传宣讲内容、阵地和主体，灵活宣传宣讲方式。进一步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要**发挥头雁效应，切实强化“大学习”的组织领导。**一是狠抓责任落实，把学习贯彻活动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纳入党组和班子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纳入领导班子年度目标考核和个人年终考核。二是统筹协调推进，进一步把学习宣传贯彻新思想与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基层组织建设结合起来，把“大学习”作为提升组织力、突出政治功能的重要抓手。三是强化督促检查。

市妇联召开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汇报会

8月20日，市妇联召开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汇报会，汇报交流党的十九大以来，市妇联基层党组织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进展和成效，研究部署下一阶段主要工作，进一步动员市妇联基层党组织兴起“大学习”热潮，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引向深入。市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黄新英及办公室支部、组联部支部、宣传（发展）部支部、权益部支部、家庭和儿童工作部支部及妇儿中心支部书记分别结合各自实际，交流学习宣传贯彻新思想的心得和体会。

 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吴亚汝就进一步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进行动员部署。下一步，市妇联将进一步扩大“大学习”热潮的影响力和覆盖面，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全面统筹推动，进一步细化学习专题、丰富学习内容、创新学习形式，有计划、分步骤，积极推动实施。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要坚持学在前列，做到“三个带头”，党组成员 要以学习贯彻新思想为主题上党课。各党支部创新学习方式，提升学习实效，把兴起“大学习”热潮纳入工作日程。吴亚汝主席对“大学习”提出具体要求：**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在妇联进一步兴起“大学习”热潮的重大意义。**各党支部要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权威和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将新思想贯穿到厦门“五大发展”示范市建设的全过程、各方面。**二要突出系统深入，不断拓展新思想的学习。**坚持读原著、悟原理，不断深化对新思想的理解和把握，特别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妇女工作做出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切实增进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使学习新思想成为一种自觉的政治意识和精神追求，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来，切实履行好政治职责，团结带领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三要坚持学用结合，不断推动新思想的贯彻落实。**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深入开展农村妇女小额贴息贷款、贫困妇女儿童救助、实施“春蕾计划”、娘家人“三进三送”志愿服务等工作，帮助妇女儿童发展。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延伸，扎实开展“勇当排头兵、机关作表率”主题实践活动，着力建设让党放心、让妇女群众满意的妇联干部队伍，保持风清气正的良好形象。**四是加强对“大学习”的组织领导。**建立完善考核、统筹推进学习，强化督促落实，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落实党建责任制内容，进一步明确责任，强化担当，确保兴起“大学习”热潮扎实开展、取得实效。

市妇联机关全体党员干部及工作人员参加了学习汇报会。

市妇联召开专题会议传达省妇联十二届三次执委会议精神

8月29日上午，市妇联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学习省妇联十二届三次执委会精神。市妇联主席吴亚汝，副主席黄新英、朱秀敏、谢立武以各区妇联主席、市直机关妇工委负责人、市妇联机关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会上，就全市妇联系统全面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工作开展研究讨论。当前，全市各级妇女组织要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在全市妇联系统进一步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巾帼大宣讲”热潮，切实把对妇女群众的思想政治引领贯穿于妇联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把党的理论和主张传递到妇女群众中去。

会议同时就我市落实中央巡视组巡视整改意见专题民主生活会事宜征求意见。

市妇联、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举行2018年“情系春蕾•与爱同行”爱心捐赠暨助学金发放仪式

8月24日上午，2018年“情系春蕾˙与爱同行”助学金发放仪式在市妇联巾帼大厦三楼阶梯教室举行。

出席2018年“情系春蕾·与爱同行”爱心捐赠暨助学金发放仪式的领导有市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黄新英、朱秀敏和各区妇联主席，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罗丽芬。来到现场捐赠暨助学的爱心企业和爱心人士有联发集团有限公司、厦门昱华控股有限公司、天能电子有限公司、罗丽芬控股集团、中国人寿厦门分公司、厦门非常六加一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鹭岛老兵志愿服务队、厦门佑机工贸有限公司、厦门市海丝慈善会、厦门市烟草专卖局、厦门欧菲医疗美容门诊部、厦门美好医药有限公司、厦门艺海学府厦门莲花医院、厦门市世酿商贸有限公司、厦门泰东方国际等爱心企业、单位，及游文晃、陈贞、游玉棋、李金莲等爱心人士，以及2015级至2018级受资助女大学生代表共计120多人参加了2018年“情系春蕾·与爱同行”爱心捐赠暨助学金发放仪式。

会议由市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朱秀敏主持。首先，朱副主席介绍2018年春蕾助学计划安排。接着爱心企业家、爱心人士向市妇儿基金会捐赠善款；市妇联和市妇儿基金会领导分别向各区妇联和甘肃临夏州妇联发放2018年“春蕾计划”助学金和2015级至2018级受资助女大学生发放助学金。2018年资助对象共862人（其中女大学生105人，中学生451人，小学生306人），资助资金75.24万元。

在“情系春蕾”爱心捐赠暨助学金发放仪式上，受资助女大学生代表王雅舒、爱心企业家联发集团工会副主席林娟娟等分别发言。

最后，市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黄新英致辞。她指出，“春蕾计划”是全国妇联领导，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发起并组织实施的一项救助贫困女童重返校园的公益项目，是惠及女童、惠及母亲、惠及家庭、惠及社会的德政善举，也是凝聚爱心、温暖人心、提振信心的民心工程。自1994年“春蕾计划”助学活动在厦门市实施24年以来，募集春蕾助学款1455余万元，创办“春蕾小学”2所、“春蕾职业技术班”1个，资助困难学生28850多人次。最后，她提出三点希望：**一是**希望社会各界人士发扬“乐善好施”的传统美德。尽其所能为春蕾女童健康成长创造条件，一如既往地支持和参与“春蕾计划”这一公益事业，用爱心为“春蕾女童”撑起一片蓝天。**二是**希望各级妇联组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扎实推进“春蕾计划”等爱心助学活动。要积极争取各方力量的支持，加大投入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在爱心人士和贫困学生之间架起一座座爱心桥，为更多的贫困学子雪中送炭，使更多的春蕾女童能感受到社会大家庭的温暖，帮助困难学子朝着梦想启，展开新的人生。**三是**希望受资助的同学们要坚定信念，志存高远，心怀感恩、知恩图报。珍惜来之不易的学习环境，珍惜宝贵的青春年华，把党和政府的深切关怀和社会各界的真心关爱，转化为报效祖国、回馈社会、建设家乡、改变家庭的强大动力，用知识改变命运，用奋斗成就未来，用奉献回报社会。

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举行换届大会暨第二届一次理事会会议

8月29日上午，厦门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在市妇联巾帼大厦18楼会议室召开换届大会暨第二届一次理事会会议。

换届大会由市直机关妇工委原主任邓美丹主持，市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第一届理事会监事朱秀敏出席会议，基金会第一届理事会副理事长、秘书长、副秘书长、理事、监事，第二届理事会拟任理事长、秘书长、副秘书长、理事、监事长、监事及各区妇联主席、市直妇工委负责人等30多人参加会议。

会议表决并通过了市妇联家庭和儿童工作部部长、第一届理事会副秘书长舒智洋代表基金会所作的《精准帮扶落地见效 公益慈善谱写新篇--厦门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第一届理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就采取多种形式和渠道，积极筹集爱心善款；积极开展救助工作，助力巾帼脱贫攻坚；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等三个方面详细报告了基金会第一届理事会五年来的工作情况。表决并通过了《厦门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第一届理事会财务报告》和《厦门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章程》（修正案）。

会议选举并产生了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陈力文、吴惠芳、罗丽芬、游文晃、邓美丹、王丽彬、苏文灵、李力、李昆丽、李金莲、李怡谨、陈立宇、陈瑞芳、林茂彬、赵心鹤、钟艺泠、黄琦斌、潘宝福等18人当选理事，邓莉、陈贞、王俊兰等3人当选监事。

换届大会后，基金会第二届一次理事会会议召开，会议选举原厦门大学党委副书记陈力文担任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长、法人代表，原厦门市妇联儿童部副调研员邓莉担任监事长，厦门天能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吴惠芳、罗丽芬控股集团总裁罗丽芬、平民慈善家、“中国好人榜”好人游文晃担任副理事长，市直机关妇工委原主任邓美丹担任秘书长，厦门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王丽彬担任副秘书长。

会议现场,市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朱秀敏为厦门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长陈力文，监事长邓莉，副理事长吴惠芳、罗丽芬、游文晃，秘书长邓美丹、副秘书长王丽彬颁发证书。第二届理事会理事长陈力文为全体理事颁发证书，第二届监事长邓莉为全体监事颁发证书。

陈力文理事长代表市妇女儿童基金会新一届理事会对做好今后工作提出意见。一是要是要扩大宣传，不断增强社会影响力。使妇儿基会公益活动更具有生动的感染力，进一步提高社会各界人士对基金会的认识和关注度，为基金会的各项活动营造良好的氛围。

最后，市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朱秀敏在会上讲话。她充分肯定了厦门市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五年来取得的突出成绩，并对基金会做好下一阶段工作提出了明确的要求。**一是**希望理事会认真贯彻新思想，当好基金会的领航者。理事会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好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加强党的领导，发挥好理事会的思想引领作用。**二是**希望基金会主动作为，当好妇女儿童发展的促进者。五年来，基金会为妇联打造“坚强阵地，温暖之家”提供了资金物质支持。**三是**希望各位理事加强协作，做好全面推动妇女儿童发展工作参与者。**四是**希望各级妇联组织强化服务，当好推动基金会各项建设的引导者。充分发挥基金会的社会效益，注重基金会的公信力建设，把捐赠者的每一份爱心都溶铸在妇女儿童事业上，为妇女更好地参与经济社会建设创造条件，为儿童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

会上，各位理事、监事还对做好今后工作提出了很多建设性意见。大家认为，要把“扶物”与“扶智”结合起来，不仅仅给予物质帮助，还要给予智力支持，帮助贫困妇女儿童更新观念，树立生活信心；要把“输血”与“造血”结合起来，着力提高贫困妇女儿童的生存发展能力。